

65

王叔

叔
居
是
時

王
季
新
氏



建設廳 第三科

商 文

中華民國三十三年四月廿七日收
100 666
附件全

事由 為填報本縣對敵經濟封鎖及查禁走私機構組設情形
附 附賁調查表電請鑒核由

擬辦

批辦

蕪湖縣政

代電

管字第一五一五號

二十一年三月二十四日

二四

號

施南湖北省政府主席陳鈞鑒 丑反省建三施字第一五一五號電令暨附抄調查表式均奉悉查本縣對敵實行經濟封鎖一案早經遵照鈞府啟民財建保三電發經濟游擊隊組織及實施辦法第三條乙種之規定於本年元月一日抽調本縣國民兵團自衛隊第四中隊改編為本縣經濟游擊隊分為九個小隊每個小隊設隊員十人分佈於本府上年劃定自第一區之菩堤堤三渡橋白池湖至第二區管

30 426 日(星期) 晴
省建字第 4948 號

家密黃柏城彭思橋封鎖綫以內各要隘實施經濟游擊任務以原第四中隊上尉中隊長張敏學為中隊長駐三渡橋辦公直接受本府指揮茲奉前因理合填具調查表電呈鑒核代理蘄春縣長王度叩養附呈調查表一份

湖北省蕪春縣對敵經濟封鎖機構調查表

機關名稱 蕪春縣經濟游擊隊

隸屬關係 蕪春縣政府

主管人 中隊長張敏學

辦公所在地 蕪春縣第一區三渡橋

成立日期 卅年元月一日

組織及分佈情形

中隊以下分三個分隊九個小隊分佈於第一區菩提堤三渡橋白池湖第二區管家窰黃柏城彭思橋

備

八本縣二十八九年經濟封鎖任務由自衛總隊部移駐白池湖指揮一二五各中隊擔任游擊防堵查禁等任務

又本年為期嚴密起見經于元月令飭各區嚴督各鄉保甲長協助經濟隊執行任務合併申明

註

